(上接 D878 版)

2. 关联关系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九)成都益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都益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亿元,法定代表人章映,成立于2018年7月2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MA64C5D110,注册地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 锦城大道539号1栋1单元6层602-606号,经营地址为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966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 11号楼(南塔)34层,主营业务为收购、受托经营金融企业和非金融企业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 管理、投资和处置等。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通过成都鼎立资产经营管理有限 公司)持有公司44.50%的股权,为成都益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2023年末,成都益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164.93亿元,总负债107.22亿元,净资 产57.71亿元,资产负债率65.01%。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57亿元,实现净利润3.79亿元。截至 2024年9月末,成都益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169.61亿元,总负债108.29亿元,净资产61.32亿 元, 资产负债率63.85%。2024年1-9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7.86亿元, 实现净利润3.61亿元。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十)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亿元,法定代表人祝汉顺,成立于2011年8月 1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580020154E,注册地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 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经营地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2号 楼6层,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等,由成都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投 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持股。

截至2023年末,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2.22亿元,负债总额0.96亿元,净资 产1.26亿元,资产负债率43.42%;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51亿元,实现净利润0.15亿元。截至2024 年9月末,成都交子公园置业有限公司总资产2.25亿元,总负债0.89亿元,净资产1.36亿元,资产负债 率 39.67%。 2024年 1-9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0.26 亿元, 实现净利润 0.10 亿元。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未发生同类关联交易。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正常,预计履约能力良 好。本公司若与该公司发生业务,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规定,加强风险管控,维护信 贷资产安全。

(十一)成都金控置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都金控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0亿元,法定代表人周江,成立于2009年4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86330791B,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 高新区天府四街300号2栋B座9楼,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由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交子金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100%持股。

截至2023年末,成都金控置业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23.23亿元,总负债8.00亿元,净资产15.23 亿元,资产负债率34.44%。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85亿元,实现净利润-0.06亿元。截至2024年9 月末,成都会控置业有限公司总资产23.62亿元,总负债8.18亿元,净资产15.44亿元,资产负债率 34.63%。2024年1-9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0.52亿元,实现净利润0.21亿元。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未发生同类关联交易。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正常,预计履约能力良 好。本公司若与该公司发生业务,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规定,加强风险管控,维护信

(十二)成都交子金控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都交子金控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亿元,法定代表人付剑峰,成立于 2011年10月1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58262658XW,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四川省成 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3号楼, 主营业务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和母公司基金业务, 私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模式为公司与各级政府的投资平台和其他商业机构共同出资设立私募股 权投资基金;母基金业务主要包括政府引导母基金业务和市场化母基金业务,通过少量资金直接投资 于子基金,子基金再募资吸收其他社会资金,扩大规模后投向实体项目。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均为成都 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末,成都交子金控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87.86亿元,负债总额34.90亿 元,净资产52.96亿元,资产负债率39.08%;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82亿元,实现净利润0.63亿元。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本公司董事付剑峰先 生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十三)成都金控征信有限公司

成都金控征信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0.5亿元,法定代表人詹卫东,成立于2016年8月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MA61X3E302,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 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677号 A 座 6 层, 主营业务为企业征信服务、企业信用评级服务、互联网 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等,主要股东为成都交子数 字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末,成都金控征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0.394亿元,负债总额0.045亿元,净资产0.349 亿元,资产负债率11.48%;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3亿元,实现净利润-0.15亿元。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正常,预计与本公司发生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预期履约能力良好。 (十四)中融安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融安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亿元。法定代表人徐斌。成立于1987年12月23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450753229X,注册地址为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306号凯乐广场6 楼,经营地址为成都市高新区吉瑞四路399号金控时代广场1号西塔,主营业务为保安服务、劳务派遣 服务等,由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持股。

截至2024年末,中融安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18.27亿元,负债总额2.23亿元,净资产 16.04亿元,资产负债率12.21%;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98亿元,实现净利润0.84亿元。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该公司前期同类非授信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未发生同类授信类关联交易。该公司财务指 标及经营情况正常,预计履约能力良好,本公司若与该公司发生业务,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内 部制度规定,加强风险管控,维护信贷资产安全。

(十五)成都市翼虎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

其内容的直定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扣注律责任。

1. 基本情况

成都市翼虎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法定代表人钟大华,成立于2005年 12月2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782672177H,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成都市成华区双林 -巷新24号,主营业务为武装押运等,由中融安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持股。

截至2024年末,成都市翼虎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5.47亿元,负债总额0.74亿元,净资 产4.73亿元, 资产负债率13.49%; 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75亿元, 实现净利润1.29亿元。 2. 关联关系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十六)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43亿元,法定代表人陈简,成立于1996年 12月3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6331271244,注册地址为成都市高新区天和西二街38号2 栋3层314号,经营地址为锦江区东大街下东大街段199号睿东中心D座5、6楼,主营业务包括产业投 资、金融机构投资、创业投资、资本及资产运营管理、产业功能区建设、房地产开发及现代物流贸易、供 应链、大数据等相关业务,主要股东为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6.0115%、四川发展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持股23.9885%。实际控制人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2024年末,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40.69亿元,负债总额33亿元,净资产 107.68亿元,资产负债率23.46%;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78亿元,投资收益9.14亿元,实现净利润

2. 关联关系

该公司系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董事余力先生任其总经理。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十七)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4亿元,法定代表人周青,成立于2005年 6月11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0007758164357,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238号1栋1单元,控股股东为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主营业务为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销售;音像制品批发(连锁专用);电子出版 物、影像制品制作;录音带、录像带复制;普通货运;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出版物印刷等。

截至2023年末,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217.88亿元,总负债83.73亿元, 净资产134.14亿元,资产负债率38.43%;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8.68亿元,实现净利润16.28亿 元。截至2024年9月末,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235.79亿元,总负债93.55亿元,净资 产142.24亿元,资产负债率39.68%。2024年1-9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84.38亿元,实现净利润9.34亿

本公司董事马晓峰先生任该公司副总经理。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十八)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

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法定代表人周勇,成立于2000年5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7203772604,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迎宾大道 二段1号,主营业条为生产销售浮法玻璃及玻璃制品深加工,同时进行石英砂采矿,主要股东为沙河 市海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64.3%,成都产投玻璃有限责任公司持股35.7%,实际控制人为王利

截至2024年末,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0.72亿元,负债总额2.09亿元,净资产8.63

亿元,资产负债率19.5%;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46亿元,实现净利润0.36亿元。 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土地、厂房、办公楼、员工宿舍楼已抵押给其他商业银行。明达玻璃(成

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为5.96亿元,主要为河北海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本公司董事余力先生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十九)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3亿元,法定代表人蒲吉洲,成立于1996年11月9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0002063581985,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沱牌大 道999号,主营业务为白酒制造与销售,主要股东为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广

截至2023年末,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11.16亿元,负债总额35.54亿元,净资 产75.61亿元,资产负债率31.98%;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0.81亿元,实现净利润17.72亿元。截至 2024年9月末,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116.34亿元,总负债42.18亿元,净资产74.17亿元,资产 负债率36.25%。2024年1-9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4.60亿元,实现净利润6.67亿元。

2. 关联关系 过去十二个月内存在本公司原外部监事刘守民先生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二十)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20亿元,法定代表人罗布,成立于2011年12月3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0005857557153,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部 经济基地A幢贰单元二层1201、1202、1203、1204、1212、1213、1214、1215号,主营业务为办理存、贷款、 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银行卡业务;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 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同业拆借;买卖、代理外汇买卖;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 保险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提供保险箱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 务。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为该行并列第一大股东,均持股10.60%;本公司持有西藏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30%的股份。

截至2023年末,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577.24亿元,负债总额482.55亿元,净资 产94.69亿元,资产负债率83.60%;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15亿元,实现净利润4.65亿元。截至 2024年9月末,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594.54亿元,总负债495.55亿元,净资产98.99亿元,资 空负债率83.35%;2024年1-9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8.15亿元,实现净利润4.05亿元

该公司系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本公司副行长龚民先生担任该公司的董事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二十一)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亿元, 法定代表人张蓬, 成立于2010年2 月26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551072297N,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 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中段88号1栋9层1号、9层2号、9层10号、9层12号、9层13号、11层9号、 14层5号、16层1号、16层5号、主营业务为个人耐用消费品贷款;一般用途个人消费贷款;办理信贷资 产转让;境内同业拆借;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代 理销售与消费借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经监管批准的其他业务。本公司系四 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其38.86%的股份,该公司其他持股10%以上的股东包 括: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成都天府软件园有限公司、成都交子新兴金融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末,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31.41亿元,负债总额为 113.71亿元,净资产为17.70亿元,资产负债率86.53%;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0.66亿元,实现净利润 2.61亿元。截至2024年9月末,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为140.46亿元,负债总额为 121.79亿元,净资产为18.67亿元,资产负债率86.71%;2024年1-9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7.93亿元,实

特此公告。

该公司系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本公司监事张蓬女士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3.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二十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亿元, 法定代表人黄建军, 成立于2009年 12月31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698878500P,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四川省成都市武侯 区科华中路88号,主营业务为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成都农村 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5%的股权,为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为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2023年末,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8,332.72亿元,负债总额7, 672.02亿元,净资产660.70亿元,资产负债率92.07%;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3.33亿元,实现净利 润58.06亿元。截至2024年9月末,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8.942.49亿元,总负债8. 222.05亿元,净资产720.43亿元,资产负债率91.94%。2024年1-9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32.59亿元, 实现净利润56.20亿元。

过去十二个月内存在本公司原外部监事韩子荣先生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二十三)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201961940F,注册地址及经营地址均为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号,营业范围包括: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昭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 动),主要股东为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4.74%,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82%,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6.71%,实际控制人为陈金霞女士。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13亿元。注定代表人典云。成立于1996年12月20

截至2023年末,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170.32亿元,负债总额842.35亿元,净 资产327.96亿元,资产负债率71.98%;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67.29亿元,实现净利润17.45亿元。截至 2024年9月末,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098.68亿元,负债总额767.34亿元,净资产331.34亿 元,资产负债率69.84%;2024年1-9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2.91亿元,实现净利润9.02亿元。

2. 关联关系 过去十二个月内存在本公司原董事董晖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的情形。

3.前期同类关联交易

该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良好,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良好。 (二十四)关联自然人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是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所规定的关联自然人。

上述关联方介绍中的财务数据若未注明"经审计"则均为未经审计数据。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预计的2025年度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属于商业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 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公司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即遵循市场化原 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基于与相关关联方原有的合作基础,以及对关联 方业务发展的合理预期,预计金额及所涉及交易内容符合业务实际需求,不存在利益输送以及价格操 纵行为,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

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5-031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因本公司可转债"成银转 债"于2025年2月6日提前赎回,同意根据"成银转债"最终转股情况变更本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 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 、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截至"成银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年2月5日)收市后,累计共有7.995.091.000元"成银转债"转换 为本公司股份,提前赎回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4,238,435,356股。根据前述股份总数变动情 况,本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735,735,833元变更为人民币4,238,435,356元 、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本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和监管机构审查批准。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5-032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 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 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 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 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41人,注册 会计师1,30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300人。

毕马威华振2023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39 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0亿元, 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3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98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

民币5.38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 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科学研 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以及住宿和餐饮 业。毕马威华振2023年金融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0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

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事项为;2023年 审结债券相关民事诉讼案件,终审判决毕马威华振按2%-3%比例承担赔偿责任(约人民币270万元), 室款已履行完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 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曾受到一次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四名 从业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行政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 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 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石海云,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石海云1999年开始在毕马威华 振执业,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石海云近三年签署或 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2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薛晨修,2009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薛晨俊2006年开始在毕马 威华振执业,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薛晨俊近三年签 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1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史剑,201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史剑1999年开始在毕马威华

振执业,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3年开始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 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份。

2.诚信记录 石海云、薛晨俊和史剑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 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

了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 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5年度审计收费为 人民币329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36万元,服务范围包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中期财务

报告审阅、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服务,较上一年度审计费用减少6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成都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评价认为:毕马威华振担任本公司2024年度会计 师事务所期间,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满足本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投 资者保护能力符合相关规定;其在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认真履行审计职责,按时提交审计报告,较 好的完成了本公司委托的工作。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为本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同意提交 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为本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同意 将本议案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5-029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

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总部5楼1号会议 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孙波监事长主持。会议的 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以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 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 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评价的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评价意见纳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的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评价意见纳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2024年度履职评

价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将评价意见纳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会议还通报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薪酬考核管理相关情况的报告》。

2025年4月20日

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5-018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索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

、云中以。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

(一)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

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73.098.971.79元人民币、下同、8处重事会审议决定,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 其他风险整示的情形 二、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2024年度,受行业环境。市场波动情况、宏观经济形势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新材料业务所涉及的

硅片环节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价格全年处于较低水平,使得相关营业收入和毛利率降幅较大,对公司

整体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0.647.658.01

元。同时,为应对行业波动周期,公司计划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生产经营和稳定现金流水平 公司综合考虑行业市场环境、公司经营情况及相关政策等因素,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E、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经营状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有 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2025年

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2025年4月29日

####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 京运通 公告编号: 临2025-021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为满足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70,00亿元

2025年4月27日,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

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内,该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申请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自本事项经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授信额度对应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长期借 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含分离式)、信用证(含福费廷)、商票保贴及商票贴现、数字供应链融资、债权

融资计划、国内买方保理、融资租赁等,如涉及保证金质押担保等低风险额度的,公司以自有合法资金 提供保证金质押,具体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各子公司负责人及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

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文件。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依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及相关金

#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5-016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室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网站http://www.sse.com.cn。

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比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在公司3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 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

会议经审议,以现场投票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 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事长冯焕培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 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

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 2024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关于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聘请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 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编制和审核程序也符合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 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真实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

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重要缺陷。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经

营计划>的议案》。

十一、以6票同章。0票反对。0票存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令薪酬与老核委员令第一次令议审议通过,并同音提交公司董事令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薪酬将在2024年度薪酬水平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 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馈动等评。确定非满脚标准。 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预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定<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估值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定<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

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制定<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 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 二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汉蒙为。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

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公司董事会表示理解和认可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进及的

二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 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 第一季度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和现金流量、编制和审核程序也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5-017

《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 司302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峰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 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本iv 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iv.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 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和经营情况,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 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并且真实、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 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 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后,发表书面审核意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1)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

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 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 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

确性和完整性承扣 个别及连带责任: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

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

《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025年4月29日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